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股票代码：60052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 10 号主楼第六层 620 房 M 单元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四层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保税区 51 号地同亨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厂房 6 楼 6W-06 之四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层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9 年 8 月 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长园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格力金投	指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诺信/一致行动人	指	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格力金投和金诺信
上市公司、公司、长园集团	指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集团	指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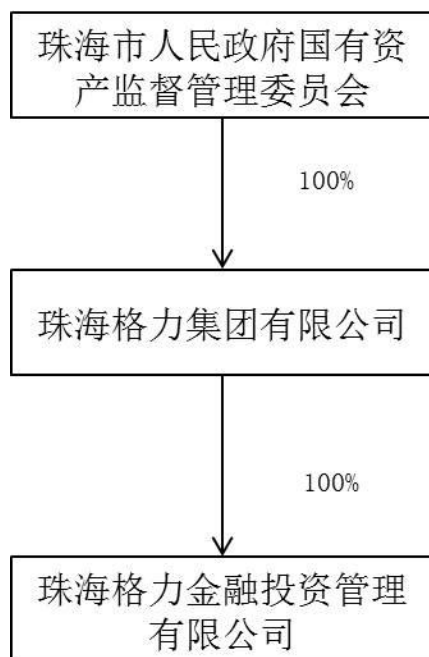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名称：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10号主楼第六层620房M单元
法定代表人：	汪永华
主要办公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6号格力捌号四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9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KEK32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资本运营管理、资产管理、资产重组与并购、财务顾问服务
经营期限：	2017-05-18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通讯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6号格力捌号四层
联系电话：	0756-2639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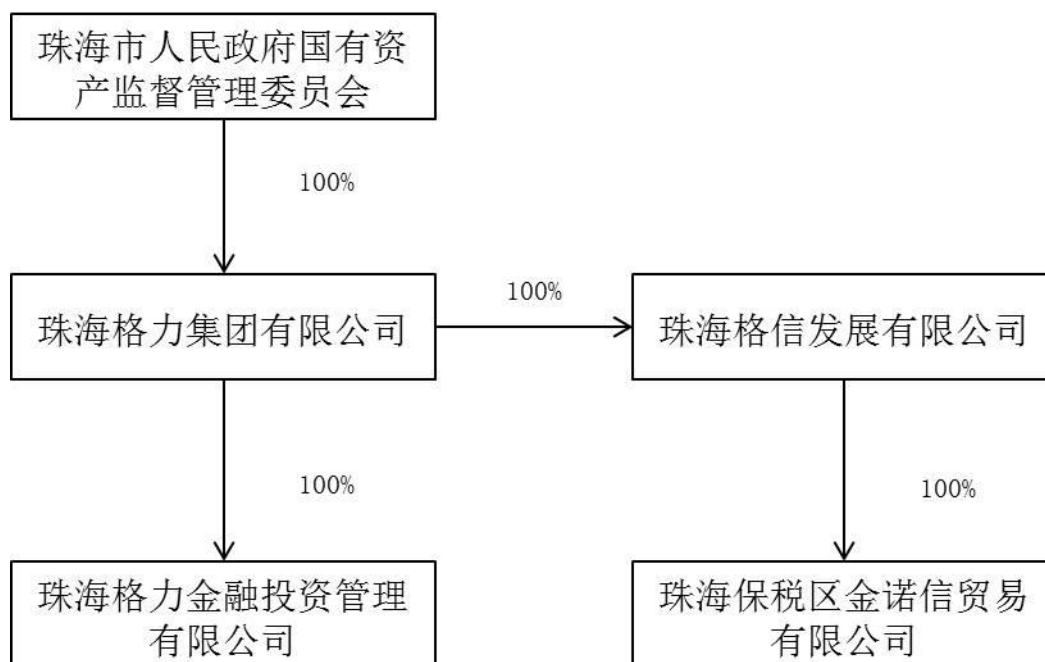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力金投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名称：	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保税区 51 号地同亨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6 楼 6W-06 之四
法定代表人：	姚飞
主要办公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663356059H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气机械、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日用杂品、卫浴设备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7-06-18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通讯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层
联系电话：	0756-2639806

由于金诺信和格力金投均为格力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规定，金诺信为格力金投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诺信与格力金投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如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格力金投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汪永华	男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中国	珠海	无
李文涛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珠海	无
杨涛	男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珠海	无
姚飞	女	董事	中国	珠海	无
胡明	男	董事	中国	珠海	无

（二）金诺信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姚飞	女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中国	珠海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或间接拥有 5%以上权益的主要上市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格力金投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1	欧比特	300053.SZ	5.0000083%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格力集团看好长园集团未来的发展前景，有意战略入股长园集团。

二、未来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计划。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自身发展的需要以5元/股至7元/股的价格区间增持上市公司股份3%至5%。信息披露义务人尚需履行相关审批流程后方可实施上述增持计划，且该增持计划不以谋求实际控制权为目的。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及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长园集团股份，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0%。

2、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8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8 月 6 日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长园集团股份 66,183,356 股，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0001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时间	买入/卖出	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
格力金投	2018/04/03-2018/04/12	集中竞价买入	8,704,168	16.80-17.00
	2019/04/26	集中竞价买入	4,641,000	6.77
	2019/04/29	集中竞价买入	26,964,300	6.13
	2019/05/07	集中竞价买入	6,866,700	5.48
	2019/08/06	集中竞价买入	540,700	5.12
	2019/04/26	集中竞价卖出	23,700	6.81
金诺信	2018/03/14-2018/04/12	集中竞价买入	18,490,188	16.80-17.00
合计			66,183,356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6,183,35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00014%。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交易股份情况如下：

日期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交易方式	股份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
2019/08/06	格力金投	集中竞价买入	540,700	5.07-5.23
2019/05/07	格力金投	集中竞价买入	6,866,700	5.27-5.38
2019/04/29	格力金投	集中竞价买入	26,964,300	6.08-6.304
2019/04/26	格力金投	集中竞价买入	4,641,000	6.69-6.85
2019/04/26	格力金投	集中竞价卖出	23,700	6.8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投资者也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长园集团	股票代码	6005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10号主楼第六层620房M单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珠海保税区51号地同亨国际商贸有限公司厂房6楼6W-06之四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不变，但持股比例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因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0（合计） 持股比例：0（合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66,183,356 股（合计） 变动比例：5.0000014%（合计） 变动后持股数量：66,183,356 股（合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00014%（合计）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